

证券代码：300307

证券简称：慈星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3-035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3年10月21日以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，会议于2023年10月26日以现场加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其中李立军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）。会议由孙平范董事长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。

会议由董事长孙平范先生主持，审议并形成了以下决议：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公司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编制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

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公司对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进行调整。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孙平范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由董事宋甲甲先生担任，与孙科先生（主任委员）、林雪明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公告》。
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获得通过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2023 年 10 月 27 日